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项目（二次）（ZJWS2023-XJZY01-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安徽宏方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1	商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GB/T或ISO认证项下：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提供1个体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认证范围须包含中药配方颗粒。 备注：以上认证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网址： http://cx.cnca.cn/ ），打印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便于核对。（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3	0.0	2.0	3.0
2.1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剂型改革生产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2	商务	投标人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绿色示范企业得5分，无不得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5.0	5.0
2.3	商务	投标人企业参与国标、省标产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和浙江省跨省备案公示品种数195个以上（含）得4分；100-194个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国家药监局公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4	2.0	4.0	4.0
2.4	商务	目前国家药典委已公布+公示的国标品种中，投标人参与制定且被采纳的品种数，第一名的得4分，第二名得2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审评意见。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的再加1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2.0	4.0
2.5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5分，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2分，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6	商务	省专利示范企业得3分；若不是专利示范企业则专利数量最多的企业得1分，其余不得分。	0-3	0.0	3.0	3.0
2.7	商务	投标人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得5分，省级专利优秀奖得3分，其他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8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得3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奖的得2分，获得其他级别科技成果奖的得1分；无此项获奖的不得分。提供相关有力的佐证材料。	0-3	0.0	3.0	3.0
3.1	商务	投标产品生产工艺先进性：根据投标产品相关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拥有喷雾或真空带式干燥技术等主流生产工艺并能结合药材的自身理化性质采用适宜干燥技术等情况进行打分。工艺先进、一流的得4~2.1分,工艺水平有待提高、未拥有先进工艺的得2~1.1分,工艺水平落后得1~0分。	0-4	3.0	3.2	3.5
3.2	商务	投标人投标产品质量检测水平：拥有二氧化硫、黄曲霉素、重金属限度、农药残留检验检测的得4分，每少一项检测扣1分，扣完为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该类项目检测能力。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生产过程中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措施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质量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4	商务	投标人提供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6分，最高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5	商务	投标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3分，不满足0分。	0-3	3.0	3.0	3.0
3.6	商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品从产品外观、干燥均匀、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等方面进行评审，外观、质量最优的得7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产品样品清单：丹参、白芍、防风、黄芩、当归、肉桂、党参、川芎、黄连、黄芪，以上样品每种提供最小包装10小包，以供专家组进行评价。（提供相关质检报告）	0-7	6.0	5.0	7.0
3.7	商务	投标人提供产品配送方案并承诺一般产品72小时内配送到位，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的得2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2	2.0	0.0	2.0
4	商务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承诺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的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5	商务	增值服务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如调配系统、日常管理、技术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情况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	0-5	3.0	4.0	5.0
合计			0-70	30.0	45.2	68.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项目（二次）（ZJWS2023-XJZY01-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安徽宏方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1	商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GB/T或ISO认证项下：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提供1个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认证范围须包含中药配方颗粒。 备注：以上认证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网址： http://cx.cnca.cn/ ），打印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便于核对。（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3	0.0	2.0	3.0
2.1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剂型改革生产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2	商务	投标人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绿色示范企业得5分，无不得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5.0	5.0
2.3	商务	投标人企业参与国标、省标产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和浙江省跨省备案公示品种数195个以上（含）得4分；100-194个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国家药监局公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4	2.0	4.0	4.0
2.4	商务	目前国家药典委已公布+公示的国标品种中，投标人参与制定且被采纳的品种数，第一名的得4分，第二名得2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审评意见。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的再加1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2.0	4.0
2.5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5分，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2分，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6	商务	省专利示范企业得3分；若不是专利示范企业则专利数量最多的企业得1分，其余不得分。	0-3	0.0	3.0	3.0
2.7	商务	投标人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得5分，省级专利优秀奖得3分，其他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8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得3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奖的得2分，获得其他级别科技成果奖的得1分；无此项获奖的不得分。提供相关有力的佐证材料。	0-3	0.0	3.0	3.0
3.1	商务	投标产品生产工艺先进性：根据投标产品相关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拥有喷雾或真空带式干燥技术等主流生产工艺并能结合药材的自身理化性质采用适宜干燥技术等情况进行打分。工艺先进、一流的得4~2.1分,工艺水平有待提高、未拥有先进工艺的得2~1.1分,工艺水平落后得1~0分。	0-4	2.8	3.5	3.8
3.2	商务	投标人投标产品质量检测水平：拥有二氧化硫、黄曲霉素、重金属限度、农药残留检验检测的得4分，每少一项检测扣1分，扣完为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该类项目检测能力。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生产过程中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措施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质量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4	商务	投标人提供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6分，最高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5	商务	投标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3分，不满足0分。	0-3	3.0	3.0	3.0
3.6	商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品从产品外观、干燥均匀、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等方面进行评审，外观、质量最优的得7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产品样品清单：丹参、白芍、防风、黄芩、当归、肉桂、党参、川芎、黄连、黄芪，以上样品每种提供最小包装10小包，以供专家组进行评价。（提供相关质检报告）	0-7	6.0	5.0	7.0
3.7	商务	投标人提供产品配送方案并承诺一般产品72小时内配送到位，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的得2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2	2.0	0.0	2.0
4	商务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承诺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的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5	商务	增值服务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如调配系统、日常管理、技术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情况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	0-5	3.0	4.0	5.0
合计			0-70	29.8	45.5	68.8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项目（二次）（ZJWS2023-XJZY01-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安徽宏方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1	商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GB/T或ISO认证项下：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提供1个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认证范围须包含中药配方颗粒。 备注：以上认证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网址： http://cx.cnca.cn/ ），打印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便于核对。（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3	0.0	2.0	3.0
2.1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剂型改革生产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2	商务	投标人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绿色示范企业得5分，无不得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5.0	5.0
2.3	商务	投标人企业参与国标、省标产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和浙江省跨省备案公示品种数195个以上（含）得4分；100-194个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国家药监局公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4	2.0	4.0	4.0
2.4	商务	目前国家药典委已公布+公示的国标品种中，投标人参与制定且被采纳的品种数，第一名的得4分，第二名得2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审评意见。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的再加1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2.0	4.0
2.5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5分，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2分，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6	商务	省专利示范企业得3分；若不是专利示范企业则专利数量最多的企业得1分，其余不得分。	0-3	0.0	3.0	3.0
2.7	商务	投标人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得5分，省级专利优秀奖得3分，其他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8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得3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奖的得2分，获得其他级别科技成果奖的得1分；无此项获奖的不得分。提供相关有力的佐证材料。	0-3	0.0	3.0	3.0
3.1	商务	投标产品生产工艺先进性：根据投标产品相关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拥有喷雾或真空带式干燥技术等主流生产工艺并能结合药材的自身理化性质采用适宜干燥技术等情况进行打分。工艺先进、一流的得4~2.1分,工艺水平有待提高、未拥有先进工艺的得2~1.1分,工艺水平落后得1~0分。	0-4	3.1	3.5	3.8
3.2	商务	投标人投标产品质量检测水平：拥有二氧化硫、黄曲霉素、重金属限度、农药残留检验检测的得4分，每少一项检测扣1分，扣完为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该类项目检测能力。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生产过程中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措施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质量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4	商务	投标人提供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6分，最高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5	商务	投标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3分，不满足0分。	0-3	3.0	3.0	3.0
3.6	商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品从产品外观、干燥均匀、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等方面进行评审，外观、质量最优的得7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产品样品清单：丹参、白芍、防风、黄芩、当归、肉桂、党参、川芎、黄连、黄芪，以上样品每种提供最小包装10小包，以供专家组进行评价。（提供相关质检报告）	0-7	6.0	5.0	7.0
3.7	商务	投标人提供产品配送方案并承诺一般产品72小时内配送到位，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的得2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2	2.0	0.0	2.0
4	商务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承诺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的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5	商务	增值服务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如调配系统、日常管理、技术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情况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	0-5	3.0	4.0	5.0
合计			0-70	30.1	45.5	68.8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项目（二次）（ZJWS2023-XJZY01-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安徽宏方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1	商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GB/T或ISO认证项下：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提供1个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认证范围须包含中药配方颗粒。 备注：以上认证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网址： http://cx.cnca.cn/ ），打印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便于核对。（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3	0.0	2.0	3.0
2.1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剂型改革生产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2	商务	投标人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绿色示范企业得5分，无不得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5.0	5.0
2.3	商务	投标人企业参与国标、省标产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和浙江省跨省备案公示品种数195个以上（含）得4分；100-194个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国家药监局公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4	2.0	4.0	4.0
2.4	商务	目前国家药典委已公布+公示的国标品种中，投标人参与制定且被采纳的品种数，第一名的得4分，第二名得2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审评意见。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的再加1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2.0	4.0
2.5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5分，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2分，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6	商务	省专利示范企业得3分；若不是专利示范企业则专利数量最多的企业得1分，其余不得分。	0-3	0.0	3.0	3.0
2.7	商务	投标人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得5分，省级专利优秀奖得3分，其他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8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得3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奖的得2分，获得其他级别科技成果奖的得1分；无此项获奖的不得分。提供相关有力的佐证材料。	0-3	0.0	3.0	3.0
3.1	商务	投标产品生产工艺先进性：根据投标产品相关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拥有喷雾或真空带式干燥技术等主流生产工艺并能结合药材的自身理化性质采用适宜干燥技术等情况进行打分。工艺先进、一流的得4~2.1分,工艺水平有待提高、未拥有先进工艺的得2~1.1分,工艺水平落后得1~0分。	0-4	2.3	3.2	3.6
3.2	商务	投标人投标产品质量检测水平：拥有二氧化硫、黄曲霉素、重金属限度、农药残留检验检测的得4分，每少一项检测扣1分，扣完为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该类项目检测能力。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生产过程中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措施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质量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4	商务	投标人提供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6分，最高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5	商务	投标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3分，不满足0分。	0-3	3.0	3.0	3.0
3.6	商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品从产品外观、干燥均匀、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等方面进行评审，外观、质量最优的得7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产品样品清单：丹参、白芍、防风、黄芩、当归、肉桂、党参、川芎、黄连、黄芪，以上样品每种提供最小包装10小包，以供专家组进行评价。（提供相关质检报告）	0-7	6.0	5.0	7.0
3.7	商务	投标人提供产品配送方案并承诺一般产品72小时内配送到位，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的得2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2	2.0	0.0	2.0
4	商务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承诺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的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5	商务	增值服务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如调配系统、日常管理、技术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情况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	0-5	3.0	4.0	5.0
合计			0-70	29.3	45.2	68.6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项目（二次）（ZJWS2023-XJZY01-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安徽宏方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1	商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GB/T或ISO认证项下：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提供1个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认证范围须包含中药配方颗粒。 备注：以上认证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网址： http://cx.cnca.cn/ ），打印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便于核对。（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3	0.0	2.0	3.0
2.1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剂型改革生产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2	商务	投标人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绿色示范企业得5分，无不得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5.0	5.0
2.3	商务	投标人企业参与国标、省标产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上市备案和浙江省跨省备案公示品种数195个以上（含）得4分；100-194个得2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国家药监局公示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4	2.0	4.0	4.0
2.4	商务	目前国家药典委已公布+公示的国标品种中，投标人参与制定且被采纳的品种数，第一名的得4分，第二名得2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审评意见。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的再加1分。（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2.0	4.0
2.5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5分，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2分，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6	商务	省专利示范企业得3分；若不是专利示范企业则专利数量最多的企业得1分，其余不得分。	0-3	0.0	3.0	3.0
2.7	商务	投标人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得5分，省级专利优秀奖得3分，其他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针对评分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本身自有，其母子公司的材料无效。）	0-5	0.0	0.0	5.0
2.8	商务	投标人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得3分，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奖的得2分，获得其他级别科技成果奖的得1分；无此项获奖的不得分。提供相关有力的佐证材料。	0-3	0.0	3.0	3.0
3.1	商务	投标产品生产工艺先进性：根据投标产品相关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拥有喷雾或真空带式干燥技术等主流生产工艺并能结合药材的自身理化性质采用适宜干燥技术等情况进行打分。工艺先进、一流的得4~2.1分,工艺水平有待提高、未拥有先进工艺的得2~1.1分,工艺水平落后得1~0分。	0-4	2.3	3.3	3.6
3.2	商务	投标人投标产品质量检测水平：拥有二氧化硫、黄曲霉素、重金属限度、农药残留检验检测的得4分，每少一项检测扣1分，扣完为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该类项目检测能力。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生产过程中采用特征图谱或指纹图谱等措施控制中药成份的检测技术，严格控制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质量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4	商务	投标人提供全产业溯源资料，扫描二维码可显示组方组成药品，单方信息包括产品基本信息、服药指南、溯源档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根据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扫描后的信息截图评分，具有以上药品信息一项的得0.6分，最高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者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5	商务	投标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调配系统调剂速度快、便捷、安全、无药品交叉污染，能同时调剂两张或多张处方的，满足得3分，不满足0分。	0-3	3.0	3.0	3.0
3.6	商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品从产品外观、干燥均匀、色泽一致、无吸潮、软化、结块等方面进行评审，外观、质量最优的得7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产品样品清单：丹参、白芍、防风、黄芩、当归、肉桂、党参、川芎、黄连、黄芪，以上样品每种提供最小包装10小包，以供专家组进行评价。（提供相关质检报告）	0-7	6.0	5.0	7.0
3.7	商务	投标人提供产品配送方案并承诺一般产品72小时内配送到位，紧急用药6小时配送到位的得2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2	2.0	0.0	2.0
4	商务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承诺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的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书，不承诺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5	商务	增值服务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如调配系统、日常管理、技术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情况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其余依次递减1分，最低得0分。	0-5	3.0	4.0	5.0
合计			0-70	29.3	45.3	68.6

专家（签名）：

